

证券代码：002451

证券简称：摩恩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20-031

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提前终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已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全部出售完毕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——员工持股计划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，现将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员工持股计划”）的实施、出售及后续安排等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1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》等相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6 日及 2015 年 8 月 22 日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2、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购买公司股份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购买公司股票 8,446,08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.923%，成交均价为 11.83887 元/股，成交金额为 99,992,083.72 元。

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 月 4 日起锁定 12 个月。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公司股票锁定期已于 2017 年 1 月 4 日届满。

3、2018 年 6 月 19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》，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，将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进行展期，延长期限自 2018 年 8 月 21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，即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19 年 8 月 20 日。

4、2019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》，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，将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进行展期，延长期限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，即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20 年 8 月 19 日。

二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

1、2019 年 1 月 29 日，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出售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，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集合竞价出售公司股票 4,986,3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135%，成交均价为 15.91 元/股。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尚有 3,459,78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788%。

2、2020 年 6 月 19 日至 2020 年 6 月 29 日，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出售公司股票 3,459,78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788%，成交均价为 7.13 元/股。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全部出售完毕。

三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安排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份已全部出售完毕，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产。根据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

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提前终止，后续将进行相关资产清算和分配工作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期间，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，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，未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